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揭阳市 防范学生溺水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函〔2022〕89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市对防范学生溺水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市防范溺水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全面贯彻落实中央、国务院关于防范学生溺水工作的决策部署及省委、省政府有关工作安排，统筹协调全市防范学生溺水工作，研究审议防范学生溺水工作的重大事项，协调解决工作推动中的重大问题，督促检查各地、各部门工作落实情况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领导小组组长由市政府分管教育工作的副市长担任，副组长由市政府协调教育工作的副秘书长、市教育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。成员单位包括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网信办、市教育局、市公安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住建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广旅体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妇联、团市委。

三、工作机制



领导小组不纳入市级议事协调机构管理，不刻制印章，不正式行文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办公室主任由市教育局主要负责同志兼任。领导小组建立联络员制度，由各成员单位相关业务科室一名负责同志担任联络员，具体负责日常工作联系和协调。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，按程序报领导小组组长批准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9月5日